

证券代码：836756

证券简称：中达金桥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北京中达金桥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21 年 10 月 12 日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以现场方式召开，无特殊说明事项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10月28日上午10：00-12：00。
预计会期为0.5天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6756	中达金桥	2021年10月25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6层611号中达金桥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提名张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张蕾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张蕾女士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，未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提名韩喜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韩喜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

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韩喜华女士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，未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提名李婷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李婷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李婷女士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，未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提名王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王然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王然先生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，未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提名赵立武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赵立武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赵立武女士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，未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提名康颖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经征求候选人本人意见，监事会提名康颖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，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后，与职工代表选举出来的两名职

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2.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
3.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4. 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5. 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1年10月28日上午9：00-10：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1. 联系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6 层 611 号。
2. 邮政编码：100029
3. 联系人：张笑笑
4. 联系电话：010-64418595
5. 传真：010-64411901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中达金桥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《北京中达金桥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中达金桥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0 月 13 日